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3088)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5 號 8 樓
電 話：(02)8646-2111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9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0 ~ 11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2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3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4 ~ 15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6 ~ 61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51
	(七) 關係人交易	51 ~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4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七
	應付公司債	明細表八
	營業收入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	明細表十一
	推銷費用	明細表十二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三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3593 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艾訊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艾訊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艾訊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艾訊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艾訊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存在與發生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營業收入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艾訊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製造、買賣及售後服務等。除長期合作之廠商外，因全球科技環境變遷，工業電腦訂單易受專案週期影響，且艾訊公司致力於開發新市場及承接新專案，各期產品營業收入可能因市場趨勢有所變動，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存在及發生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評估及測試財務報表期間銷貨交易內部控制流程係按艾訊公司所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運行。
- 取得銷貨收入明細並抽核交易及相關憑證，確認收入認列之允當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82,716 仟元及新台幣 67,435 仟元。

艾訊公司主要研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艾訊公司存貨金額重大且項目眾多,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艾訊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取得艾訊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確認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艾訊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艾訊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艾訊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艾訊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艾訊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艾訊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艾訊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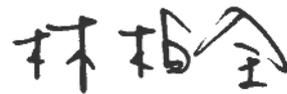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艾訊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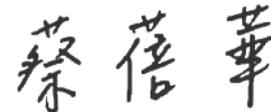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柏全



會計師

蔡蓓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04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2 月 2 5 日


 艾 詠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4 年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34,312	14	\$ 1,050,918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05,131	2	62,75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049	-	1,31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69,237	5	317,747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361,051	5	417,698	6
1200	其他應收款		32,349	1	23,41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0,499	1	25,92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542	-
130X	存貨	六(四)	915,281	13	701,180	11
1410	預付款項		16,761	-	16,17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85	-	88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786,755</u>	<u>41</u>	<u>2,618,542</u>	<u>4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784,341	26	1,724,546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073,251	30	2,128,563	3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30,745	-	4,55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36,496	1	36,992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3,655	1	40,99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59,461	1	57,84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25	-	3,11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022,274</u>	<u>59</u>	<u>3,996,601</u>	<u>60</u>
1XXX	資產總計		<u>\$ 6,809,029</u>	<u>100</u>	<u>\$ 6,615,143</u>	<u>100</u>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	34,852	1	\$	40,324	1
2170	應付帳款			557,548	8		387,621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1,453	-		7,41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78,945	4		339,36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7,138	1		105,600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068	-		1,25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2,961	-		3,00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364,025	5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398	-		5,09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02,388</u>	<u>19</u>		<u>889,684</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773,858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289,678	4		276,575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756	-		1,67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25,560	1		28,403	-
2645	存入保證金			638	-		63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35,632</u>	<u>5</u>		<u>1,081,148</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1,638,020</u>	<u>24</u>		<u>1,970,832</u>	<u>3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080,790	16		1,024,325	16
3140	預收股本			4,182	-		7,129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155,336	17		722,963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826,726	12		749,499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2,042,180	30		2,082,113	3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61,795	1		58,282	1
3XXX	權益總計			<u>5,171,009</u>	<u>76</u>		<u>4,644,311</u>	<u>7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809,029</u>	<u>100</u>	\$	<u>6,615,14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吳偉熊 范奇文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4,616,199	100		\$ 4,780,2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五) (二十六)及七	(3,073,433)	(67)		(3,096,444)	(65)	
5900 營業毛利		1,542,766	33		1,683,772	3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62,678)	(3)		(150,488)	(3)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50,488	3		154,885	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530,576	33		1,688,169	3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54,168)	(3)		(135,509)	(3)	
6200 管理費用		(185,640)	(4)		(200,51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1,786)	(14)		(640,641)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0)	-		(5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81,614)	(21)		(976,725)	(20)	
6900 營業利益		548,962	12		711,444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37,042	1		38,308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八)(二十二)	15,683	-		16,2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七)(二十三)	(61,207)	(1)		79,46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8,036)	-		(15,53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75,536	1		133,591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018	1		252,031	5	
7900 稅前淨利		607,980	13		963,475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106,734)	(2)		(194,537)	(4)	
8200 本期淨利		\$ 501,246	11		\$ 768,938	1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1,820	-		\$ 4,34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六(五)	835	-		(1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七)	(364)	-		(86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391	-		70,487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六(五)	-	-		(1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七)	(878)	-		(14,09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804	-		\$ 59,60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7,050	11		\$ 828,539	17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68			\$ 7.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47			\$ 6.9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吳偉熊 范奇文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其他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綜合允現	金融	合	計	計	計	計	
113年																					
113年1月1日餘額		\$ 1,015,374	\$ 3,370	\$ 685,203	\$ 676,932	\$ 4,280	\$ 1,816,483	\$ 1,89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203,534
本期淨利		-	-	-	-	-	768,938	-	-	-	-	-	-	-	-	-	-	-	-	-	768,9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	3,332	56,390	(121)	-	-	-	-	-	-	-	-	-	-	-	59,6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72,270	56,390	(121)	-	-	-	-	-	-	-	-	-	-	-	828,539
112年度盈餘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2,567	-	(72,567)	-	-	-	-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4,280)	4,280	-	-	-	-	-	-	-	-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38,232)	-	-	-	-	-	-	-	-	-	-	-	-	-	(438,232)
員工認股權執行	六(十七)	8,940	2,250	25,843	-	-	-	-	-	-	-	-	-	-	-	-	-	-	-	-	37,03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七)	-	-	10,456	-	-	-	-	-	-	-	-	-	-	-	-	-	-	-	-	10,45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七)(二十九)	11	1,509	(69)	-	-	-	-	-	-	-	-	-	-	-	-	-	-	-	-	1,45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六(十七)	-	-	1,530	-	-	-	-	-	-	-	-	-	-	-	-	-	-	-	-	1,53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子公司		-	-	-	-	-	(121)	-	-	-	-	-	-	-	-	-	-	-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024,325	\$ 7,129	\$ 722,963	\$ 749,499	\$ -	\$ 2,082,113	\$ 58,28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644,311
114年																					
114年1月1日餘額		\$ 1,024,325	\$ 7,129	\$ 722,963	\$ 749,499	\$ -	\$ 2,082,113	\$ 58,28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644,311
本期淨利		-	-	-	-	-	501,246	-	-	-	-	-	-	-	-	-	-	-	-	-	501,2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	2,291	3,513	-	-	-	-	-	-	-	-	-	-	-	-	5,8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03,537	3,513	-	-	-	-	-	-	-	-	-	-	-	-	507,050
113年度盈餘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7,227	-	(77,227)	-	-	-	-	-	-	-	-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66,243)	-	-	-	-	-	-	-	-	-	-	-	-	-	(466,243)
員工認股權執行	六(十七)	10,090	(1,332)	28,624	-	-	-	-	-	-	-	-	-	-	-	-	-	-	-	-	37,38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七)	-	-	31,095	-	-	-	-	-	-	-	-	-	-	-	-	-	-	-	-	31,09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七)(二十九)	46,375	(1,615)	371,640	-	-	-	-	-	-	-	-	-	-	-	-	-	-	-	-	416,4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六(十七)	-	-	1,014	-	-	-	-	-	-	-	-	-	-	-	-	-	-	-	-	1,01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080,790	\$ 4,182	\$ 1,155,336	\$ 826,726	\$ -	\$ 2,042,180	\$ 61,7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171,00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吳偉熊 范奇文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註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07,980	\$ 963,4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五)	127,225	105,58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九)(二十三)	496	496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五)	17,569	17,4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0	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二十三)		
益		(1,537)	(88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8,036	15,536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37,042)	(38,30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 (二十六)	26,798	8,8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六(五)	(75,536)	(133,5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三)	-	(4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六(二十三)	1,684	-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三)	(42)	-
未實現銷貨利益增加(減少)		12,190	(4,3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659)	(61,151)
應收票據		261	1,65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137	(372,25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931)	1,766
存貨		(214,101)	393,386
預付款項		(588)	(2,172)
其他流動資產		(202)	(6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472)	(18,13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3,962	(24,711)
其他應付款		(57,061)	60,20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94)	2,24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023)	(9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1,470	913,407
收取利息		37,761	39,838
支付利息		(651)	(1,149)
支付所得稅		(164,414)	(222,8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4,166	729,261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註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 -	(\$ 65,1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094	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0,0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5,000)	(2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65,906)	(254,8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1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10,140)	(25,62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90)	6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7,242)	(359,82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160,000	757,000
償還短期借款		(160,000)	(757,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466,243)	(438,232)
員工認股權執行		37,382	37,033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5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5,681)	(2,952)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1,014	1,5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差額之退回款項		(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3,530)	(402,5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16,606)	(33,1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0,918	1,084,0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34,312	\$ 1,050,91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吳偉熊 范奇文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9年5月成立，於民國94年4月28日起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電腦及週邊產品、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及操作系統、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自動化量測及控制介面卡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暨相關產業應用電腦及電子零組件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5年2月25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性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列為當期損益之兌換損益帳列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相同，個體財務報告之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10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2 年 ~ 11 年
模 具 設 備	2 年 ~ 5 年
試 驗 設 備	2 年 ~ 11 年
辦 公 設 備	3 年 ~ 15 年
其 他 設 備	2 年 ~ 10 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除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外，其他所有之租賃修改，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16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標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個體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個體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

(十九)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帳列應付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一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或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流通期間內攤銷認列「財務成本」。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1.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2.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嵌入衍生工具之非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判斷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緊密關聯，以決定是否分離處理。當屬緊密關聯時，整體混合工具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當非屬緊密關聯時，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按衍生工具處理，主契約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或整體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係本公司與員工對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均有共識之日。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 股本

普通股股本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 股利分配

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時認列為「其他應付款」，並報告股東會，暨本公司股東之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增資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九)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收入

- (1) 本公司研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依一般商業交易模式議定，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開發及延伸保固及維修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已提供勞務程度認列收入。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915,28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27	\$ 60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08,971	201,642
定期存款	724,814	783,086
約當現金	-	65,588
	<u>\$ 934,312</u>	<u>\$ 1,050,91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項</u>	<u>目</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5,000	\$ 62,000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184	399
評價調整	(53)	351
合計	\$	<u>105,131</u>	<u>\$ 62,750</u>

1. 本公司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 \$1,537 及 \$880。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049	\$ 1,310
減：備抵損失	-	-
	<u>\$ 1,049</u>	<u>\$ 1,310</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730,427	\$ 735,564
減：備抵損失	(139)	(119)
	<u>\$ 730,288</u>	<u>\$ 735,445</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
2.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366,275。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349,469	(\$ 32,379)	\$ 317,090
在製品	180,480	-	180,480
半成品	24,536	(2,494)	22,042
製成品	427,981	(32,562)	395,419
在途存貨	250	-	250
合計	<u>\$ 982,716</u>	<u>(\$ 67,435)</u>	<u>\$ 915,281</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370,785	(\$ 53,191)	\$ 317,594
在製品	99,892	-	99,892
半成品	26,407	(3,708)	22,699
製成品	276,252	(15,601)	260,651
在途存貨	344	-	344
合計	<u>\$ 773,680</u>	<u>(\$ 72,500)</u>	<u>\$ 701,180</u>

本期認列之存貨相關營業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49,113	\$ 3,069,092
存貨跌價損失	24,320	27,352
合計	<u>\$ 3,073,433</u>	<u>\$ 3,096,444</u>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AXUS)	\$ 1,038,155	\$ 1,018,038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AXGM)	541,664	496,177
博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博辰科技)	78,056	67,059
AXIOMTEK ITALIA S. R. L (AXIT)	59,104	45,930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艾訊深圳)(註1)	45,236	62,539
AXIOMTEK UK LIMITED (AXUK)	6,963	11,884
AXIOMTEK JAPAN CO., LTD. (AXJP)(註2)	-	6,784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AXBVI)(註1)	-	-
關聯企業：		
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宇集創新)	15,163	16,135
合計	<u>\$ 1,784,341</u>	<u>\$ 1,724,546</u>

註1：AXBVI 已於民國 113 年 6 月清算完結，艾訊深圳調整投資架構，改由本公司 100%持有。

註2：AXJP 已於民國 114 年 5 月清算完結。

1. 子公司

(1) 上述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以每股 30 元向博辰科技現有股東及參與現金增資合計購買博辰科技 2,170 仟股，總投資價款計 65,100 仟元，本公司持有博辰科技 59.95%股權，已於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完成交割及過戶，故於該日(收購日)起納入合併個體，請參閱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十二)。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情形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AXUS	\$ 90,320	\$ 9,815
博辰科技	11,018	2,192
AXIT	8,149	6,369
AXBVI	-	(271)
AXJP	(139)	(355)
宇集創新	(983)	(469)
AXUK	(5,101)	(562)
艾訊深圳	(13,856)	(25,383)
AXGM	(13,872)	142,255
合計	<u>\$ 75,536</u>	<u>\$ 133,591</u>

3.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情形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AXIT	\$ 835	(\$ 142)
博辰科技	-	(121)
合計	<u>\$ 835</u>	<u>(\$ 263)</u>

4. 本公司期末對子公司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AXUS	\$ 132,777	\$ 105,862
AXGM	17,401	34,820
艾訊深圳	9,192	5,904
AXIT	3,114	3,719
博辰科技	133	112
宇集創新	61	71
合計	<u>\$ 162,678</u>	<u>\$ 150,488</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114年1月1日									
成本	\$1,190,727	\$ 598,212	\$ 169,465	\$ 75,534	\$ 82,203	\$325,043	\$116,727	\$ 11,443	\$ 2,569,354
累計折舊	<u> -</u>	<u>(82,186)</u>	<u>(110,571)</u>	<u>(64,227)</u>	<u>(56,673)</u>	<u>(93,013)</u>	<u>(34,121)</u>	<u> -</u>	<u>(440,791)</u>
	<u>\$1,190,727</u>	<u>\$ 516,026</u>	<u>\$ 58,894</u>	<u>\$ 11,307</u>	<u>\$ 25,530</u>	<u>\$232,030</u>	<u>\$ 82,606</u>	<u>\$ 11,443</u>	<u>\$ 2,128,563</u>
114年									
1月1日	\$1,190,727	\$ 516,026	\$ 58,894	\$ 11,307	\$ 25,530	\$232,030	\$ 82,606	\$ 11,443	\$ 2,128,563
增添	-	-	3,953	12,673	5,061	11,074	2,912	28,766	64,439
處分(成本)	-	-	(785)	-	(2,325)	(1,775)	(2,389)	-	(7,274)
處分(累計折舊)	-	-	785	-	2,325	1,775	2,389	-	7,274
重分類(成本)	-	-	34,300	685	1,300	1,321	-	(37,696)	(90)
折舊費用	<u> -</u>	<u>(16,386)</u>	<u>(22,550)</u>	<u>(9,823)</u>	<u>(8,647)</u>	<u>(44,734)</u>	<u>(17,521)</u>	<u> -</u>	<u>(119,661)</u>
12月31日	<u>\$1,190,727</u>	<u>\$ 499,640</u>	<u>\$ 74,597</u>	<u>\$ 14,842</u>	<u>\$ 23,244</u>	<u>\$199,691</u>	<u>\$ 67,997</u>	<u>\$ 2,513</u>	<u>\$ 2,073,251</u>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1,190,727	\$ 598,212	\$ 206,933	\$ 88,892	\$ 86,239	\$335,663	\$117,250	\$ 2,513	\$ 2,626,429
累計折舊	<u> -</u>	<u>(98,572)</u>	<u>(132,336)</u>	<u>(74,050)</u>	<u>(62,995)</u>	<u>(135,972)</u>	<u>(49,253)</u>	<u> -</u>	<u>(553,178)</u>
	<u>\$1,190,727</u>	<u>\$ 499,640</u>	<u>\$ 74,597</u>	<u>\$ 14,842</u>	<u>\$ 23,244</u>	<u>\$199,691</u>	<u>\$ 67,997</u>	<u>\$ 2,513</u>	<u>\$ 2,073,251</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合計</u>
113年1月1日									
成本	\$1,190,727	\$ 598,212	\$ 193,577	\$ 80,863	\$ 68,303	\$255,747	\$100,379	\$ 40,696	\$ 2,528,504
累計折舊	<u>-</u>	<u>(65,800)</u>	<u>(126,311)</u>	<u>(64,735)</u>	<u>(52,200)</u>	<u>(56,092)</u>	<u>(21,850)</u>	<u>-</u>	<u>(386,988)</u>
	<u>\$1,190,727</u>	<u>\$ 532,412</u>	<u>\$ 67,266</u>	<u>\$ 16,128</u>	<u>\$ 16,103</u>	<u>\$199,655</u>	<u>\$ 78,529</u>	<u>\$ 40,696</u>	<u>\$ 2,141,516</u>
113年									
1月1日	\$1,190,727	\$ 532,412	\$ 67,266	\$ 16,128	\$ 16,103	\$199,655	\$ 78,529	\$ 40,696	\$ 2,141,516
增添	-	-	6,879	2,937	10,397	2,655	5,177	64,139	92,184
處分(成本)	-	-	(32,241)	(9,923)	(2,617)	(2,106)	(1,972)	-	(48,859)
處分(累計折舊)	-	-	32,241	9,923	2,617	2,106	1,972	-	48,859
重分類(成本)	-	-	1,250	1,657	6,120	68,747	13,143	(93,392)	(2,475)
折舊費用	<u>-</u>	<u>(16,386)</u>	<u>(16,501)</u>	<u>(9,415)</u>	<u>(7,090)</u>	<u>(39,027)</u>	<u>(14,243)</u>	<u>-</u>	<u>(102,662)</u>
12月31日	<u>\$1,190,727</u>	<u>\$ 516,026</u>	<u>\$ 58,894</u>	<u>\$ 11,307</u>	<u>\$ 25,530</u>	<u>\$232,030</u>	<u>\$ 82,606</u>	<u>\$ 11,443</u>	<u>\$ 2,128,563</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1,190,727	\$ 598,212	\$ 169,465	\$ 75,534	\$ 82,203	\$325,043	\$116,727	\$ 11,443	\$ 2,569,354
累計折舊	<u>-</u>	<u>(82,186)</u>	<u>(110,571)</u>	<u>(64,227)</u>	<u>(56,673)</u>	<u>(93,013)</u>	<u>(34,121)</u>	<u>-</u>	<u>(440,791)</u>
	<u>\$1,190,727</u>	<u>\$ 516,026</u>	<u>\$ 58,894</u>	<u>\$ 11,307</u>	<u>\$ 25,530</u>	<u>\$232,030</u>	<u>\$ 82,606</u>	<u>\$ 11,443</u>	<u>\$ 2,128,563</u>

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重大組成部分。
3.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擔保之情事。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承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	\$ 30,745	\$ 4,550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7,564	\$ 2,918

3.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4,619 及 \$2,586。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55	\$ 9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69	1,728
租賃修改利益	(42)	-

5.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分別為\$6,605 及 \$4,773。

(八)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物(投資性不動產)，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

2.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3,610 及 \$3,453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應收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114年	\$ -	\$ 3,600
115年	3,600	3,600
116年	3,600	3,600
合計	\$ 7,200	\$ 10,800

(九)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14年1月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2,131)	(12,131)
	<u>\$ 33,273</u>	<u>\$ 3,719</u>	<u>\$ 36,992</u>
114年			
1月1日	\$ 33,273	\$ 3,719	\$ 36,992
折舊費用	-	(496)	(496)
12月31日	<u>\$ 33,273</u>	<u>\$ 3,223</u>	<u>\$ 36,496</u>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2,627)	(12,627)
	<u>\$ 33,273</u>	<u>\$ 3,223</u>	<u>\$ 36,49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13年1月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1,635)	(11,635)
	<u>\$ 33,273</u>	<u>\$ 4,215</u>	<u>\$ 37,488</u>
113年			
1月1日	\$ 33,273	\$ 4,215	\$ 37,488
折舊費用	-	(496)	(496)
12月31日	<u>\$ 33,273</u>	<u>\$ 3,719</u>	<u>\$ 36,992</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2,131)	(12,131)
	<u>\$ 33,273</u>	<u>\$ 3,719</u>	<u>\$ 36,99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3,610</u>	<u>\$ 3,453</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627</u>	<u>\$ 627</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0,539 及\$118,494，係依市場法參考鄰近標的近期每坪成交價評估，該公允價值屬第二等級。

3.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 無形資產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14年1月1日				
成本	\$ 3,297	\$ 50,163	\$ 5,898	\$ 59,358
累計攤銷	(845)	(17,519)	-	(18,364)
	<u>\$ 2,452</u>	<u>\$ 32,644</u>	<u>\$ 5,898</u>	<u>\$ 40,994</u>
114年				
1月1日	\$ 2,452	\$ 32,644	\$ 5,898	\$ 40,994
增添	-	10,140	-	10,140
處分(成本)	-	(17,173)	-	(17,173)
處分(累計攤銷)	-	17,173	-	17,173
重分類	-	90	-	90
攤銷費用	(305)	(17,264)	-	(17,569)
12月31日	<u>\$ 2,147</u>	<u>\$ 25,610</u>	<u>\$ 5,898</u>	<u>\$ 33,655</u>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 3,297	\$ 43,220	\$ 5,898	\$ 52,415
累計攤銷	(1,150)	(17,610)	-	(18,760)
	<u>\$ 2,147</u>	<u>\$ 25,610</u>	<u>\$ 5,898</u>	<u>\$ 33,655</u>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13年1月1日				
成本	\$ 2,985	\$ 97,504	\$ 5,898	\$ 106,387
累計攤銷	(553)	(75,453)	-	(76,006)
	<u>\$ 2,432</u>	<u>\$ 22,051</u>	<u>\$ 5,898</u>	<u>\$ 30,381</u>
113年				
1月1日	\$ 2,432	\$ 22,051	\$ 5,898	\$ 30,381
增添	312	25,312	-	25,624
處分(成本)	-	(75,128)	-	(75,128)
處分(累計攤銷)	-	75,128	-	75,128
重分類	-	2,475	-	2,475
攤銷費用	(292)	(17,194)	-	(17,486)
12月31日	<u>\$ 2,452</u>	<u>\$ 32,644</u>	<u>\$ 5,898</u>	<u>\$ 40,994</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 3,297	\$ 50,163	\$ 5,898	\$ 59,358
累計攤銷	(845)	(17,519)	-	(18,364)
	<u>\$ 2,452</u>	<u>\$ 32,644</u>	<u>\$ 5,898</u>	<u>\$ 40,994</u>

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公司無形資產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192	\$ 68
推銷費用	2,060	1,973
管理費用	5,012	3,639
研究發展費用	10,305	11,806
	<u>\$ 17,569</u>	<u>\$ 17,486</u>

3.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毛利率	33.42%	35.22%
成長率	10.00%	10.00%
折現率	8.46%	6.36%

本公司根據以前年度績效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9,332	\$ 190,07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58,167	82,542
應付其他費用	61,446	66,751
合計	<u>\$ 278,945</u>	<u>\$ 339,367</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68,600	\$ 798,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575)	(24,542)
	364,025	773,85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364,025)	-
	<u>\$ -</u>	<u>\$ 773,858</u>

本公司發行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面額計\$800,000，實際發行總額計\$848,003，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12年8月28日至115年8月28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12年8月28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2年11月29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5年8月28日)止，除(a)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b)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c)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d)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
 -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112年11月29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5年7月2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5)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本轉換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87,971。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計\$400，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0.156%。

3.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及民國 113 年 8 月 7 日除權息基準日重新計算轉換價格，每股轉換價格分別由 93.0 元調整為 88.5 元及由 97.2 元調整為 93.0 元。
4.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有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本轉換公司債之情事。
5.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431,400 已申請轉換為普通股 4,639 仟股，均已完成交割。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0,014)	(\$ 78,5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54,454</u>	<u>50,114</u>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25,560)</u>	<u>(\$ 28,403)</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年			
1月1日餘額	(\$ 78,517)	\$ 50,114	(\$ 28,403)
利息(費用)收入	(1,193)	762	(431)
	(79,710)	50,876	(28,834)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1,504)	-	(1,504)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21)	3,545	3,324
	(1,725)	3,545	1,820
提撥退休基金	-	1,454	1,454
支付退休金	1,421	(1,421)	-
12月31日餘額	(\$ 80,014)	\$ 54,454	(\$ 25,56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年			
1月1日餘額	(\$ 79,353)	\$ 45,613	(\$ 33,740)
利息(費用)收入	(1,031)	592	(439)
	(80,384)	46,205	(34,179)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04)	-	(504)
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	1,917	-	1,917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579)	4,509	2,930
	(166)	4,509	4,343
提撥退休基金	-	1,433	1,433
支付退休金	2,033	(2,033)	-
12月31日餘額	(\$ 78,517)	\$ 50,114	(\$ 28,403)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折現率	1.33%		1.52%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880)	\$ 4,137	\$ 4,048	(\$ 3,837)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176)	\$ 4,470	\$ 4,381	(\$ 4,13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454。
 (7)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1,697
1-2年		7,329
3-4年		1,951
	\$	<u>70,977</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0,665 及\$29,153。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10.29	4,300	6年	2至5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3.09.26	3,500	5年	2至4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4年		113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9發行)	1,636	\$ 39.00	2,636	\$ 40.80
本期喪失認股權	(13)	-	(72)	-
本期執行認股權	(984)	37.95	(928)	39.91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639</u>	37.10	<u>1,636</u>	39.0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639</u>	37.10	<u>872</u>	39.00

	114年		113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13發行)	3,500	\$ 89.60	-	\$ -
本期(喪失)給予認股權	(70)	-	3,500	89.6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3,430</u>	85.20	<u>3,500</u>	89.6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	<u>-</u>	-

3.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平均股價為 100.73 元及 91.27 元。

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9.10.29	115.10.28	639	\$ 37.1	1,636	\$ 39.0
113.09.26	118.09.25	3,430	85.2	3,500	89.6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發行 價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允 價值 (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10.29	50.8	50.8	20.19%~ 23.70%	6年	0%	0.22%~ 0.24%	8.32~ 11.39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3.09.26	89.6	89.6	29.40%~ 32.07%	5年	0%	1.41%~ 1.44%	22.84~ 24.17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權益交割	<u>\$ 26,798</u>	<u>\$ 8,803</u>

7.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除息基準日，依 113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每股履約價格分別由 89.6 元調整為 85.2 元。
8.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及民國 113 年 8 月 7 日除權息基準日，依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每股履約價格分別由 39 元調整為 37.1 元及由 40.8 元調整為 39 元。

(十六)股本

1.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00,000，分為 16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080,79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108,169 仟股及 102,562 仟股，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已發行股數調節如下：

	114年(仟股)	113年(仟股)
1月1日	102,562	101,618
員工執行認股權	984	92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623	16
12月31日	<u>108,169</u>	<u>102,562</u>

2.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執行認股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帳列預收股本：				
員工行使認股權	90	\$ 4,182	114	\$ 5,513
轉換公司債轉換	-	-	16	1,616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4年									
	發行溢價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 股票 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處分 資產 增益	採用權益法 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277,750	\$ 251,300	\$ 1,026	\$ 176	\$ 2	\$ 3,006	\$ 101,773	\$ 87,796	\$ 134	\$ 722,963
員工認股權執行	37,851	-	-	-	-	-	(9,227)	-	-	28,62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	31,095	-	-	31,09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418,904	-	-	-	-	-	(47,264)	-	371,64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u>1,014</u>	-	-	-	-	-	-	-	-	<u>1,014</u>
12月31日	<u>\$ 316,615</u>	<u>\$ 670,204</u>	<u>\$ 1,026</u>	<u>\$ 176</u>	<u>\$ 2</u>	<u>\$ 3,006</u>	<u>\$ 123,641</u>	<u>\$ 40,532</u>	<u>\$ 134</u>	<u>\$ 1,155,336</u>

	可轉換公司債		庫藏	實際取得或	處分	採用權益法		員工	其他	合計
	發行溢價	轉換溢價	股票	處分子公司	資產	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			
			交易	股權價格與	增	之變動數	認股權	認股權		
				帳面價值差額	益					
1月1日	\$ 228,456	\$ 251,205	\$1,026	\$ 176	\$ 2	\$ 3,006	\$113,238	\$ 87,960	\$ 134	\$ 685,203
員工認股權執行	47,764	-	-	-	-	-	(21,921)	-	-	25,84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	10,456	-	-	10,45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95	-	-	-	-	-	(164)	-	(6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1,530	-	-	-	-	-	-	-	-	1,530
12月31日	<u>\$ 277,750</u>	<u>\$ 251,300</u>	<u>\$1,026</u>	<u>\$ 176</u>	<u>\$ 2</u>	<u>\$ 3,006</u>	<u>\$101,773</u>	<u>\$ 87,796</u>	<u>\$ 134</u>	<u>\$ 722,963</u>

(十八) 保留盈餘

1.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並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規定經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經董事會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及股東常會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2 日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暨經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及股東常會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77,227		\$ 72,56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280)	
現金股利	466,243	\$ 4.50	438,232	\$ 4.30
合計	<u>\$ 543,470</u>		<u>\$ 506,519</u>	

本公司經董事會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決議之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0,342	
現金股利	325,488	\$ 3.00
合計	<u>\$ 375,830</u>	

(十九) 其他權益

	<u>114年</u>	<u>113年</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月1日	\$ 58,282	\$ 1,892
本期增加	3,513	56,390
12月31日	<u>\$ 61,795</u>	<u>\$ 58,282</u>

(二十)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智能物聯網產品	\$ 2,664,274	\$ 2,253,341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1,168,501	1,557,256
博奕產品	691,014	855,092
其他	46,536	69,065
銷售收入淨額	4,570,325	4,734,754
源於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		
其他營業收入	45,874	45,462
合計	<u>\$ 4,616,199</u>	<u>\$ 4,780,216</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商品	<u>\$ 34,852</u>	<u>\$ 40,324</u>	<u>\$ 58,460</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u>\$ 28,615</u>	<u>\$ 57,157</u>

(二十一)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34,671	\$ 35,532
其他利息收入	2,371	2,776
	<u>\$ 37,042</u>	<u>\$ 38,308</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金收入	\$ 3,610	\$ 3,453
什項收入	12,073	12,755
合計	<u>\$ 15,683</u>	<u>\$ 16,208</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 60,433)	\$ 78,3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1,537	8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1
處分投資損失	(1,684)	-
租賃修改利益	42	-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496)	(496)
投資性不動產其他營運費用	(131)	(132)
其他	(42)	850
合計	<u>(\$ 61,207)</u>	<u>\$ 79,460</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費用：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7,385	\$ 14,387
租賃負債一折現攤銷	355	93
銀行借款	286	1,046
其他	10	10
合計	<u>\$ 8,036</u>	<u>\$ 15,536</u>

(二十五) 成本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4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219,785	\$ 706,745	\$ 926,5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68,830	50,831	119,661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6,702	862	7,56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92	17,377	17,569
合計	<u>\$ 295,509</u>	<u>\$ 775,815</u>	<u>\$1,071,324</u>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02,608	\$ 710,006	\$ 912,6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9,981	42,681	102,66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066	852	2,91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68	17,418	17,486
合計	<u>\$ 264,723</u>	<u>\$ 770,957</u>	<u>\$1,035,680</u>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費用	\$ 772,376	\$ 783,974
勞健保費用	64,685	59,012
退休金費用	31,096	29,59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6,798	8,803
其他用人費用	31,575	31,233
	<u>\$ 926,530</u>	<u>\$ 912,61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比例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0,000 及 \$70,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646 及\$10,439，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4 年度係依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分別以 7.52%及 1%估列。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與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本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6,958	\$ 156,3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65	5,41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7,729)	(5,950)
本期所得稅總額	<u>96,494</u>	<u>155,84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0,240</u>	<u>38,693</u>
所得稅費用	<u>\$ 106,734</u>	<u>\$ 194,53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64)	(\$ 86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878)	(14,097)
	<u>(\$ 1,242)</u>	<u>(\$ 14,96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所得關係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1,596	\$ 192,695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		
影響數	(4,398)	2,37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7,729)	(5,950)
未分配盈餘加徵	<u>7,265</u>	<u>5,419</u>
所得稅費用	<u>\$ 106,734</u>	<u>\$ 194,537</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外銷國外發貨倉庫收入成本調整	\$ -	\$ 824	\$ -	\$ 82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500	(1,013)	-	13,4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損失	-	11	-	11
未實現銷貨利益	30,099	2,438	-	32,537
未休假獎金	4,815	313	-	5,128
未實現保固準備	251	(37)	-	214
未實現減損損失	1,919	-	-	1,9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5,679	(205)	(364)	5,110
可轉債發行成本攤銷	577	(346)	-	231
小計	<u>\$ 57,840</u>	<u>\$ 1,985</u>	<u>(\$ 364)</u>	<u>\$ 59,4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採用權益法之投 資利益	(\$ 257,228)	(\$ 13,100)	\$ -	(\$ 270,3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	(69)	69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71)	-	(878)	(15,449)
未攤銷商譽	(1,180)	-	-	(1,180)
未實現兌換利益	(3,527)	806	-	(2,721)
小計	<u>(\$ 276,575)</u>	<u>(\$ 12,225)</u>	<u>(\$ 878)</u>	<u>(\$ 289,678)</u>
合計	<u>(\$ 218,735)</u>	<u>(\$ 10,240)</u>	<u>(\$ 1,242)</u>	<u>(\$ 230,217)</u>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5,000	(\$ 500)	\$ -	\$ 14,500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	400	(400)	-	-
未實現銷貨利益	30,978	(879)	-	30,09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811	(6,811)	-	-
未休假獎金	4,445	370	-	4,815
未實現保固準備	272	(21)	-	251
未實現減損損失	1,919	-	-	1,9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6,747	(199)	(869)	5,679
可轉債發行成本攤銷	923	(346)	-	577
小計	<u>\$ 67,495</u>	<u>(\$ 8,786)</u>	<u>(\$ 869)</u>	<u>\$ 57,84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230,854)	(\$ 26,374)	\$ -	(\$ 257,2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 價利益	(63)	(6)	-	(6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4)	-	(14,097)	(14,571)
未攤銷商譽	(1,180)	-	-	(1,180)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527)	-	(3,527)
小計	<u>(\$ 232,571)</u>	<u>(\$ 29,907)</u>	<u>(\$ 14,097)</u>	<u>(\$ 276,575)</u>
合計	<u>(\$ 165,076)</u>	<u>(\$ 38,693)</u>	<u>(\$ 14,966)</u>	<u>(\$ 218,735)</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01,246	107,138	\$ 4.68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27	
員工認股權	-	1,117	
可轉換公司債	5,908	4,57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07,154	113,557	\$ 4.47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68,938	102,139	\$ 7.53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46	
員工認股權	-	1,339	
可轉換公司債	11,509	8,60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80,447	112,825	\$ 6.92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4,439	\$	92,184
加：期初應付土地及房屋款		-		144,75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974		27,130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340		2,421
減：期末應付土地及房屋款		-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426)	(10,97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421)	(652)
本期支付現金	\$	65,906	\$	254,859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416,400		\$ 1,451
<u>(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u>			
	<u>租賃負債</u>	<u>應付公司債</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14年1月1日	\$ 4,681	\$ 773,858	\$ 778,53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681)	-	(5,681)
利息費用支付數(註)	(355)	-	(35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34,072	(409,833)	(375,761)
114年12月31日	<u>\$ 32,717</u>	<u>\$ 364,025</u>	<u>\$ 396,742</u>
	<u>租賃負債</u>	<u>應付公司債</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13年1月1日	\$ 5,047	\$ 760,924	\$ 765,97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952)	-	(2,952)
利息費用支付數(註)	(93)	-	(9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679	12,934	15,613
113年12月31日	<u>\$ 4,681</u>	<u>\$ 773,858</u>	<u>\$ 778,539</u>

註：表列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AXGM	"
AXUK	"
AXIT	"
博辰科技(註1)	"
艾訊深圳	"
宇集創新	關聯企業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收購博辰科技 59.95% 股權，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故與本公司之關係人交易係自該日起算。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商品銷售：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94	\$ 196
—子公司		
AXUS	1,570,871	1,559,360
AXGM	251,841	531,386
其他	136,572	157,542
—關聯企業	41	157
合計	<u>\$ 1,959,419</u>	<u>\$ 2,248,641</u>

本公司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商品購買：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4,963	\$ 25,775
—子公司	11,728	16,127
合計	<u>\$ 36,691</u>	<u>\$ 41,902</u>

本公司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	\$ 38
—子公司		
AXUS	331,272	356,085
其他	29,736	61,534
—關聯企業	43	41
合計	<u>\$ 361,051</u>	<u>\$ 417,698</u>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款項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45-90 天。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4,264	\$ 4,446
—子公司	7,189	2,972
合計	<u>\$ 11,453</u>	<u>\$ 7,418</u>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付款條件為月結 45-75 天。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5. 資金貸與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1) 期末餘額(含應收利息)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博辰科技	\$ <u>50,089</u>	\$ <u>25,000</u>

(2)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子公司	\$ <u>767</u>	\$ <u>277</u>

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期限為1年，按月計息，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2.15%及2.625%收取。

6. 其他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度認列對子公司之員工認股權及相關代墊費用，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餘額分別為\$410及\$92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8,879	\$ 65,124
股份基礎給付	7,625	3,080
退職後福利	888	1,170
合計	\$ <u>47,392</u>	\$ <u>69,374</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38	\$ 18,467
無形資產	120	90
總計	\$ <u>658</u>	\$ <u>18,55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八)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5,131	\$ 62,7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752,482</u>	<u>1,837,709</u>
	<u>\$ 1,857,613</u>	<u>\$ 1,900,459</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212,609	\$ 1,508,902
租賃負債	<u>32,717</u>	<u>4,681</u>
	<u>\$ 1,245,326</u>	<u>\$ 1,513,583</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會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會單位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764	31.45	\$ 1,533,628
人民幣：新台幣	4,202	4.50	18,909
歐元：新台幣	296	36.88	10,916
日幣：新台幣	29,566	0.20	5,91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567	31.45	\$ 1,118,582
歐元：新台幣	16,575	36.88	611,286
人民幣：新台幣	12,136	4.50	54,612
英鎊：新台幣	165	42.29	6,978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027	31.45	\$ 346,799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828	32.79	\$ 1,469,910
人民幣：新台幣	8,565	4.48	38,371
歐元：新台幣	1,062	34.14	36,25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673	32.79	\$ 1,071,348
歐元：新台幣	16,714	34.14	570,616
人民幣：新台幣	15,309	4.48	68,584
英鎊：新台幣	288	41.19	11,863
日幣：新台幣	32,305	0.21	6,784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474	32.79	\$ 212,282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之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淨額分別為(\$60,433)及\$78,317。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269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51	-
歐元：新台幣	1%	87	-
日幣：新台幣	1%	47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949
歐元：新台幣	1%	-	4,890
人民幣：新台幣	1%	-	437
英鎊：新台幣	1%	-	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774	-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759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07	-
歐元：新台幣	1%	29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571
歐元：新台幣	1%	-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1%	-	549
英鎊：新台幣	1%	-	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698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之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D.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公司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逾期	逾期	逾期
11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預期損失率	0%-0.04%	0.04%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24,789	\$ 6,687	\$ -	\$ -
備抵損失	\$ 137	\$ 2	\$ -	\$ -
	逾期	逾期		
114年12月31日	27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731,476	
備抵損失	\$ -	\$ -	\$ 139	
		逾期	逾期	逾期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預期損失率	0%-0.04%	0.04%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22,718	\$ 14,156	\$ -	\$ -
備抵損失	\$ 114	\$ 5	\$ -	\$ -
	逾期	逾期		
113年12月31日	27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736,874	
備抵損失	\$ -	\$ -	\$ 119	

I.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1,049	\$ 723,740	\$ 1,310	\$ 721,408
30天內	-	6,687	-	14,156
31-90天	-	-	-	-
91-180天	-	-	-	-
181天以上	-	-	-	-
	<u>\$ 1,049</u>	<u>\$ 730,427</u>	<u>\$ 1,310</u>	<u>\$ 735,56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J.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13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19	\$ 62
提列減損損失	20	57
12月31日	<u>\$ 139</u>	<u>\$ 119</u>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13,522	\$ 12,709	\$ 7,371	\$ -	\$ 33,602
應付公司債	\$ 368,600	\$ -	\$ -	\$ -	\$ 368,600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3,057	\$ 1,610	\$ 74	\$ -	\$ 4,741
應付公司債	\$ -	\$ 798,400	\$ -	\$ -	\$ 798,400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本公司無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64,025	\$ -	\$ 365,176	\$ -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773,858	\$ -	\$ 774,249	\$ -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5,131	\$ -	\$ -	\$ 105,131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2,031	\$ -	\$ -	\$ 62,031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	-	719	719
合計	\$ 62,031	\$ -	\$ 719	\$ 62,750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5.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無各等級間之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113年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1月1日	\$	719	\$	720
本期出售	(815)	(1)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6		-
12月31日	\$	-	\$	719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委由外部估價師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4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 -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波動度	38.83%	波動度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 719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波動度	34.25%	波動度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重大之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新台幣			\$	527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新台幣				72,519
	美元	USD 3,866，折合率31.45(註)			121,570
	人民幣	CNY 1,547，折合率4.50(註)			6,961
	日元	JPY 28,910，折合率0.20(註)			5,796
	歐元	EUR 54，折合率36.88(註)			1,990
	英鎊	GBP 3，折合率42.29(註)			135
定期存款					
	新台幣				-
	美元	USD 23,048，折合率31.45(註)			724,814
				<u>\$</u>	<u>934,312</u>

註：外幣數額係以單位仟元列示。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客戶A				\$	171,177		
客戶B					26,524		
客戶C					18,880		
其他					152,795		每一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369,376		
減：備抵損失				(139)		
				\$	<u>369,237</u>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349,469	\$	325,677	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
在	製 品		180,480		180,480	以市價為淨變現價值
半	成 品		24,536		24,719	"
製	成 品		427,981		512,020	"
在	途 存 貨		250		250	
			982,716		\$ 1,043,14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7,435)			
			\$ 915,281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投資 種類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註1)		本 期 減 少(註2)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評 價 基 礎
		股數(註3)	金 額	股數(註3)	金 額	股數(註3)	金 額	股數(註3)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元)	總 價	
AXUS	股票	23	\$ 1,123,900	-	\$ 90,320	-	(\$ 43,287)	23	100%	\$ 1,170,933	\$ -	\$ 1,118,507	權益法
AXGM	股票	-	530,997	-	41,940	-	(13,872)	-	100%	559,065	-	559,067	權益法
博辰科技	股票	2,170	67,171	-	11,018	-	-	2,170	59.95%	78,189	-	69,213	權益法
艾訊深圳	股票	-	68,443	-	-	-	(14,015)	-	100%	54,428	-	54,618	權益法
AXIT	股票	-	49,649	-	12,569	-	-	-	100%	62,218	-	52,218	權益法
宇集創新	股票	1,450	16,206	-	-	(870)	(983)	580	24.05%	15,223	-	5,612	權益法
AXUK	股票	180	11,884	-	180	-	(5,101)	180	100%	6,963	-	6,963	權益法
AXJP	股票	0.6	6,784	-	449	(0.6)	(7,233)	-	-	-	-	-	權益法
			1,875,034		156,476		(84,491)			1,947,019			
減：期末未實現銷貨利益			(150,488)		-		(12,190)			(162,678)			
			<u>\$ 1,724,546</u>		<u>\$ 156,476</u>		<u>(\$ 96,681)</u>			<u>\$ 1,784,341</u>			

註1：本期增加數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綜合利益之份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累積換算之兌換差額。

註2：本期減少數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清算子公司資金匯回。

註3：股數單位為仟股，無股數者為有限公司。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抵押情形	備 註
土地	\$ 1,190,727	\$ -	\$ -	\$ -	\$ 1,190,727	無此情形	
房屋及建築	598,212	-	-	-	598,212	"	
機器設備	169,465	3,953	(785)	34,300	206,933	"	
模具設備	75,534	12,673	-	685	88,892	"	
試驗設備	82,203	5,061	(2,325)	1,300	86,239	"	
辦公設備	325,043	11,074	(1,775)	1,321	335,663	"	
其他設備	116,727	2,912	(2,389)	-	117,250	"	
	2,557,911	35,673	(7,274)	37,606	2,623,916		
未完工程	11,443	28,766	-	(37,696)	2,513	"	
	<u>\$ 2,569,354</u>	<u>\$ 64,439</u>	<u>(\$ 7,274)</u>	<u>(\$ 90)</u>	<u>\$ 2,626,429</u>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82,186	\$ 16,386	\$ -	\$ 98,572	
機器設備	110,571	22,550	(785)	132,336	
模具設備	64,227	9,823	-	74,050	
試驗設備	56,673	8,647	(2,325)	62,995	
辦公設備	93,013	44,734	(1,775)	135,972	
其他設備	34,121	17,521	(2,389)	49,253	
	<u>\$ 440,791</u>	<u>\$ 119,661</u>	<u>(\$ 7,274)</u>	<u>\$ 553,178</u>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廠商A	\$ 83,912	
廠商B	56,324	
廠商C	47,725	
其他	<u>369,587</u>	每一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557,548</u>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債券名稱	受託人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利率	金 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發行總額	已轉換數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折價	帳面金額			
艾訊股份有限 公司國內第二 次無擔保轉換 公司債	玉山商業 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信託部	112/8/28	無	0%	\$ 800,000	\$ 431,400	\$368,600	\$ 4,575	\$ 364,025	本轉換公司債 到期時按債券 面額以現金一 次償還。	無	本轉換公 司債已申 請轉換普 通股4,639 仟股。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長期負債					(\$ 800,000)	(\$ 431,400)	(\$368,600)	(\$ 4,575)	(364,025)			
					\$ -	\$ -	\$ -	\$ -	\$ -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數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智能物聯網產品	註	\$	2,664,858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		1,171,456		
	博奕產品	"		691,346		
	其他	"		47,045		
				4,574,705		
減：銷貨退回						
		註	(1,052)		
銷貨折讓						
		-	(3,328)		
				4,570,325		
其他營業收入						
		-		45,874		
			\$	4,616,199		

註：因產品種類繁雜，難以統計分類。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及半成品	\$ 397,192
加：本期進料	1,887,297
減：期末原料及半成品	(374,005)
原料及半成品出售	(23,720)
原料及半成品報廢	(23,497)
轉列製造費用	(581)
本期耗用原料及半成品	1,862,686
直接人工	97,882
製造費用	309,861
生產差異調整	36,084
製造成本	2,306,513
加：期初在製品	99,892
減：期末在製品	(180,480)
製成品成本	2,225,925
加：期初製成品	276,596
本期進貨	956,992
減：期末製成品	(428,231)
製成品報廢	(5,889)
產銷成本	3,025,393
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23,720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24,320
	\$ 3,073,433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間接人工		\$	95,633		
折舊			75,532		
加工費			60,031		
保險費			20,042		
其他支出			58,623		
		\$	<u>309,861</u>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88,107		
佣金費用			15,685		
廣告費			14,869		
差旅費			11,740		
其他費用			23,767		
		\$	<u>154,168</u>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28,270		
折舊			10,765		
保險費			10,061		
勞務費			10,014		
其他費用			26,530		
		\$	185,640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420,518		
雜項購置			55,086		
折舊費用			37,422		
保險費			32,368		
其他費用			96,392		
		\$	<u>641,786</u>		每一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性質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5,050	\$ 580,680	\$ 765,730	\$ 172,517	\$ 601,018	\$ 773,535
員工認股權	2,169	24,629	26,798	698	8,105	8,803
勞健保費用	17,846	46,839	64,685	15,540	43,472	59,012
退休金費用	6,296	24,800	31,096	5,738	23,854	29,592
董事酬金	-	6,646	6,646	-	10,439	10,43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424	23,151	31,575	8,115	23,118	31,233
折舊費用	75,532	51,693	127,225	62,047	43,533	105,580
攤銷費用	192	17,377	17,569	68	17,418	17,486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706人及68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5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312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319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31(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44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14%)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3. 本公司整體薪資報酬政策以外部競爭性及內部公平性為重要考量，並能有效吸引及留任人才，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的薪酬與福利。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季/半年結算經營績效獎金，以及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到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比例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每位董事、經理人及員工獲派的薪資報酬金額，依其職務、貢獻、投入時間及績效表現而定。
- (1) 董事：董事依公司獲利狀況、各董事參與公司事務之投入及貢獻程度，由董事長提出薪酬建議案，並經薪酬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核准。
- (2) 經理人：經理人依公司或單位營運狀況、職務、貢獻及績效，並參酌國內業界發放水準，由總經理提出薪酬建議案並經薪酬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核准。
- (3) 員工：員工透過績效管理制度，依據公司或單位營運狀況、職務、貢獻及績效達成情形連結員工薪資報酬，達到激勵員工的目的，並提升公司營運績效，由單位最高主管提出，並經總經理核准。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艾訊(股)公司	博辰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50,000	50,000	50,000	2.150%	2	\$ -	營業週轉	-	-	-	\$ 517,101	\$ 2,068,404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3,501	13,501	-	4.000%	2	\$ -	營業週轉	-	-	-	\$ 517,101	\$ 2,068,40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屬業務往來者填1。

(2)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貸與之總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四十為限。

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貸放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註1)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受益權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艾訊(股)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94,343	\$ 20,036	-	\$ 20,036	無
艾訊(股)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台新)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55,789	\$ 85,095	-	\$ 85,095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本表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判斷須列示之有價證券。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570,871	22.38%	月結45-90天	-	-	\$ 331,272	31.84%	
艾訊(股)公司	AXGM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51,841	3.59%	月結45天	-	-	\$ 9,014	0.8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 331,272	4.57	-	-	\$ 331,272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銷貨收入	\$ 1,570,871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90天。	22.38%
0	艾訊(股)公司	AXGM	1	銷貨收入	251,841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天。	3.59%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銷貨收入	51,866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75天且稍有延遲，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75天。	0.74%
0	艾訊(股)公司	AXIT	1	銷貨收入	78,591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天。	1.12%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進貨	11,728	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當為月結75天。	0.17%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應收帳款	331,272		4.46%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應收帳款	11,907		0.16%
1	艾訊深圳	博辰科技	3	銷貨收入	21,527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30天。	0.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交易條件則按雙方協議條件辦理。

註5：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艾訊(股)公司	AXUS	美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組裝、買賣及售後服務	\$ 208,240	\$ 208,240	23,418	100.00	\$ 1,038,155	\$ 90,320	\$ 90,320	
"	AXGM	德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組裝、買賣及售後服務	19,941	19,941	(註3)	100.00	541,664	(13,872)	(13,872)	
"	AXUK	英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8,615	8,615	180,000	100.00	6,963	(5,101)	(5,101)	
"	AXJP	日本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	8,235	-	-	-	(139)	(139)	(註4)
"	AXIT	義大利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56,068	56,068	(註3)	100.00	59,104	8,149	8,149	
"	宇集創新	台灣	智動解決方案研發、製造及買賣	29,000	29,000	580,000	24.05	15,163	(3,009)	(983)	
"	博辰科技	台灣	智能停車、智慧醫療及自助服務相關設備及解決方案研發、製造、買賣、維修、租賃及工程	65,100	65,100	2,170,000	59.95	78,056	19,584	11,018	
博辰科技	Parktron-TH	泰國	自助服務解決方案之買賣	538	538	5,800	29.00	66	-	-	(註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含減損損失)，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係有限公司。

註4：已於民國114年5月清算完結。

註5：已於民國112年11月經股東會決議清算，目前尚在執行清算程序中。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 板主機板製造、買賣及 售後服務	NT\$ 132,302 (USD 4,207)	註1(1)	NT\$ 132,302 (USD 4,207)	\$ -	\$ -	NT\$ 132,302 (USD 4,207)	(\$ 13,806)	100.00	(\$ 13,856)	\$ 45,236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該投資收益係依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發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4：本表所列金額係按114年12月31日匯率US\$1=31.448 換算新台幣。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132,302	USD 4,223	\$ 3,102,606
USD 4,207		

附表七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637 號

會員姓名： (1) 林柏全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蔡蓓華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71801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34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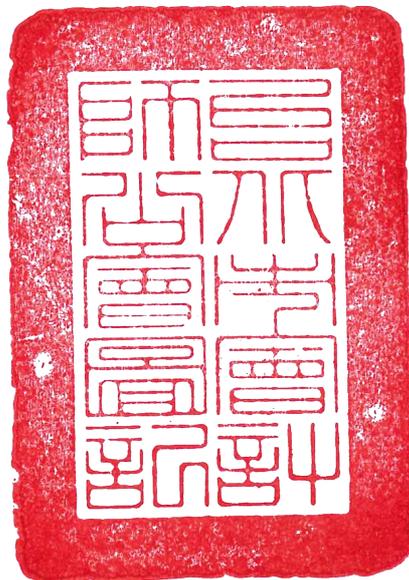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464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柏全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蔡蓓華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3 日